

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

松农发〔2024〕107号

关于印发《松江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“回头看” 和专项整治问题整改方案》的通知

各相关镇（园区）：

经区领导同意，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制定了《松江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“回头看”和专项整治问题整改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4年11月5日



松江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“回头看” 和专项整治问题整改方案

根据《上海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“回头看”和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》（沪农委〔2024〕294号）的要求，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对2019年以来立项实施的20个（含2024年3个已立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）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了“回头看”，并对专项整治发现的问题制定相关整改方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存在问题

2024年10月8日至11日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对2019年以来立项实施的20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了自查；10月15日、16日市农业农村委委托第三方对松江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抽查，共计4个项目（石湖荡镇新中村、泗泾镇祥泽村、佘山镇陆其浜村、经济技术开发区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）。

自查存在主要问题如下：

- （一）监理、施工记录不完整，缺少部分材料品质证明文件。
- （二）部分道路后续管护不到位，有开裂现象，压强与设计要求不符。
- （三）部分明沟、沟渠压顶有开裂，回填土未夯实。
- （四）泵房外环境卫生管护不到位，缺少指示牌、防护栏，

部分泵站内墙面涂料脱落。

二、整改措施

（一）资料缺失问题

于11月中旬完成所有资料的补充、核对和整理工作，确保资料符合相关的档案管理和工程建设规范要求。

（二）明沟压顶开裂及回填土问题

渠道压顶有开裂的，根据相关要求进行修复；渠道回填土未夯实的，运用素土回填工艺，将靠近沟壁的回填土仔细夯实，确保回填土与沟壁紧密结合，避免出现缝隙。

（三）泵站问题

于11月中旬完成泵站周边环境卫生、指示牌、防护栏等问题整改，完成泵站内部墙面修复。

（四）道路质量问题

道路回弹数值未达标且有贯穿式裂缝的，要求重新浇筑，局部开裂路段，要求进行切割填充修复；道路回弹数值未达标但能正常使用，与施工方签订十五年养护协议，收取一定的质保金（建议50元/m²）用于修复在养护年限内出现的裂缝等问题；道路回弹数值达标但局部有开裂，要求进行切割填充修复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组织保障

成立由区分管领导为召集人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各成

员的职责和分工，协调解决整改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，相关负责单位要严格履行职责，加强沟通协作，确保整改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资金保障

对于不同类型的问题，由建设单位向原施工单位收取一定的质保资金，建立维修基金专户，落实专款专项制度，用于对工程质量问题进行修复养护。

（三）技术保障

会同区水务质检站和第三方专业人员对整改工作进行技术指导，确保施工人员掌握正确的施工工艺和技术要点。同时，利用检测设备和技術，如回弹仪、把尺等，对工程质量修复进行现场检测和评估。

（四）质量保障

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，明确质量标准和检验方法。质量监督人员要加强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检查，从材料进场到每一道施工工序，都要严格把关。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，坚决要求返工处理，确保整改后的质量达标。

四、下一阶段工作

（一）开展全覆盖检查，对2019年以来立项实施的20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逐块、逐项检查，梳理出包括工程质量、资料台账、建后管护等问题，于11月底前完成整改。

（二）加强全过程监管，各相关镇（园区）对整改措施落实、验收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把控，确保整改工作的质量和效果。

（三）举一反三，建立长效管护机制，明确管护主体责任，保障稳定资金投入，健全监督考核体系，从而保障农田设施长期良好运行。